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
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

事宜：關於立法會李靜儀議員提出之書面質詢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交通事務局的意見，本辦公室對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6年7月28日收到，由立法會在2026年7月27日以第0958/GSG/SAAL/2026號公函轉來，李靜儀議員於2026年7月19日提出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就質詢第一點內容，保安範疇持續透過科技賦能提升執法效率。現時，警務人員透過警務手機實現事故數據即時電子化採集，相比過往紙本登記模式，有效提升工作效率與資料準確性，尤其是針對輕微交通事故大幅縮短現場處理時間，減少對道路交通的影響。未來，治安警察局將持續參考鄰近地區交通事故的處理機制，研究合適可行的方案，不斷優化警務工作，儘力為市民提供更便捷、高效的服務。

就質詢第二點內容，交通事務局表示，特區政府對第3/2007號法律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的修訂持開放態度。對於是否引入“輕微交通事故快速處理機制”，需綜合考慮社會共識、執法取證、保險理賠等問題，並配合本澳整體的法律制度、實際環境和交通狀況等審慎評估。交通事務局會持續聽取各方意見，並與治安警察局及澳門金融管理局保持緊密溝通，以研判引入相關制度的可行性。

此外，治安警察局正研究在“一戶通”平台開放“交通事故證明書”線上申請服務，並將聯同交通管理、汽車保險監管等相關部門共同研討，簡化輕微事故的現場處理及保險理賠流程，持續優化服務手續及流程。

就質詢第三點內容，交通事務局於前期部署階段，以及檢視暑假道路工程周邊的交通環境後，已協調同步開展交通整治工作，透過優化交通燈配時、增設清晰的交通標誌標線及調整過路設施等，改善路面的行車秩序與安全。長遠而言，交通事務局將持續與規劃及建設部門合作，針對本澳繁忙路段、新城區及存在過路安全隱患的地點等，因地制宜推進立體步行設施建設，創造人車分隔的通行條件，持續改善本澳出行環境。此外，治安警察局亦會持續剖析各宗交通事故成因，積極與工務部門溝通協調，推動改善道路設施、優化路面環境，從源頭防範及減少交通事故。
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主任林燕生